

# 2023年天狼星下读后感 读天真妈妈有感(模板14篇)

公益活动的目的是为了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人群，传播爱心和关爱。公益活动的策划和执行要注意哪些关键点？总结是指为了社会的福祉和利益而进行的无私奉献和行动。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公益总结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公益总结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给大家提供一些写作灵感。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一

前几天，我们语文老师——叶老师，发了全都是淘气包马小跳一系列的书。我就看了《天真妈妈》觉得非常有趣，非常感人，让我离不看这本书的世界，看了又想看。

《天真妈妈》里最让我感人的片段就是——马小跳做了一个十三层的三明治送给了宝贝儿妈妈，宝贝儿妈妈感动的就像一个未长大的小女孩哭了起来。

其实，在生活中，我也遇到过这样类似的一件事。就有一次，我在家里看电视，看见了一个关于一个女孩和三个男孩一起做蛋糕的动漫——《梦色蛋糕师》。突然，我对做蛋糕有了兴趣，就立刻拿出一些材料，特意给妈妈做了一个奶油蛋糕。蛋糕做好了，我就立刻拿给妈妈，妈妈就立刻激动地边抱住我，边哭说：“我的女儿终于长大了！”最后，我和妈妈一起吃蛋糕了。同时，我从那时起，我有了一个理想：我长大后要当一个蛋糕师，让吃我做的蛋糕的人都展开一个天使般灿烂的笑容，再开一家属于我的蛋糕店。

读了这本书，我想：要是我妈妈也像马小跳的妈妈那样就好了。可是，我知道：无论父母怎样对我，也是想为我好的！而且，我长大后一定要好好的孝顺父母！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二

诙谐、幽默、风趣，对生活坦然处之，对工作热情严谨，这是《天真的人类学家》带给我的感触。

作者奈吉尔·巴利[nigelbarley]是牛津大学人类学博士，他两次深入非洲喀麦隆多瓦悠兰部落里研究该部族的风土人情，将人类学家如何克服乏味、灾难、生病与敌意的真实田野生活呈现在读者面前。本书由“小泥屋笔记”和“重返多瓦悠兰”两部分构成，前一部记叙了他首次去多瓦悠兰部落进行田野调查长达8个月的漫长历程，后一部叙述了他回到英国后时隔半年重返多瓦悠兰欲观当地人“割礼”的经过。

田野调查应该是一件艰险和困难的工作，我国社会学、人类学鼻祖费孝通先生，年轻的时候去广西瑶族做田野调查，新婚的妻子王同慧女士在途中不幸遇难；近代地质学之父丁文江先生，在湖南衡阳进行野外地质调查时由于伤风，生炉御寒煤气中毒而亡。实际上，巴利在多瓦悠兰部落时也是历经生死之劫，但是在作者的笔下，整本书充满了英式幽默，作者把实际经历时一些痛苦不堪的细节以轻松诙谐的笔调描述出来，让人忍俊不禁，敬佩之心油然而生。

第一次去喀麦隆的路上，巴利就经历了许多匪夷所思的事情：慵懒腐败的官僚体系、偷盗抢劫随时上演的机场、漫天要价的出租车市场……各种的被宰，到最后，作者已经接受了冤大头的角色。当然，在喀麦隆一年多的生活经历，巴利在一次次斗智斗勇中，摸索出一套自己的非洲生存法则。为了融入当地，把祖帝保酋长当做“丈夫”；为了了解风俗，与女报告人结成“戏谑”关系；为了获取更多的信息，他操纵祈雨酋长和卡潘老人之间的矛盾……人类学家在多瓦悠人、富来尼人等眼里是如此天真，而他对田野调查是如此天真，即便如此，也要带着如同孩子般天真和好奇，去研究他所要研究的部落。这或许是书名的由来吧！

透过巴利风趣的言语和真实的记录，我们也看到他严谨的治学精神。为了去调查头颅祭，徒步五英里，穿越激流，冒着从湿溜溜岩石失足滑下的危险，寒夜中用香蕉裹腹，穿着一身湿衣服睡在肮脏的硬土地上；为了和当地居民打成一片，顺利观看各种仪式，他赤身裸体，扮演大树，供村民们消遣；生日那天，遭遇暴雨袭击，昏迷不醒，患上肝炎一度生命垂危，却仍然牵挂着能否参加丰收祭……就是这样全身心投入到多瓦悠兰过程中，将自己不断“纳入”当地人生活之后，了解到他们的语言逻辑、生活方式、人情习俗，作者才积累了第一手的资料。但他不知不觉也被多瓦悠兰给逐渐同化了，回英国时，在意大利被小偷洗劫一空后，发现罗马海关官员只要他签个字就可以通过时，竟然觉得不可思议。到英国后，发现“世界少了她依然正常运转”，“一种奇怪的疏离感抓住你，不是周遭事物改变了，而是你眼中所见的一切不再‘正常、自然’”。一位真正的学者，一缕孤寂的灵魂。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三

读了《天空之城》这本书，我深有感触。本书的作者是意大利的大卫·卡莱尔。

这部作品讲述了2078年，我们所熟知的地球已不复存在，代替地球的是悬浮在空中的陆地碎片所组成的世界——天空之城。天空之城的城市和地球上的城市有一个不同点，没有水。没有那宝贵的水资源，人们就面临着死亡，灭绝。因此，年轻的莉莉·卡莱尔博士正在进行着一项试验，这项试验注定着要永远改变我们赖以生存的地球……四个为人类生存而战的年轻人将演绎一场惊心动魄的历险！

读完这篇文章，我觉得作者大卫·卡莱尔是想要从侧面衬托出保护环境的重要性。我再一次呼吁人们：要保护环境，珍惜水资源，让明天更精彩，更美丽！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四

当我读完《天使雕像》这本书，我觉得克劳迪娅不应该离家出走。在家里干活是在考验我们的自理能力，我们应该理解爸妈的用心良苦。

这本书主要内容是克劳迪娅离家出走后发生的故事。他和弟弟杰米离家后到了纽约的博物馆。他俩在博物馆里呆了一个星期。看到了一座被疑为是米开朗琪罗雕的天使雕像，最后他和弟弟用自己最后的钱，历经千辛万苦帮助米开朗琪罗雕像找到了它的主人弗兰克威尔夫人。

如果我是克劳迪娅，我就不会离家出走，而是在家帮助爸妈干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不厌倦干活。因为我们现在还很小，还不能很好的辨认是非，需要爸爸妈妈在身边保护我们。那样我们会很安全的。我们应该听爸爸妈妈的话，认真的学习，让爸爸妈妈为我们少操心。让我的家变成一个美满、幸福的家。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五

在这个星期，我们五（8）班集体看了两本书，【蓝花】、【天使雕像】其中我选择了【天使雕像】这本书。因为这本书里有丰富的语句，下面我就来说说吧！

这本书的作者是美国的'el克尼斯伯格，他曾经获得了纽伯瑞儿童文学奖金奖。其中我最喜欢的是第二章【成功离家】。这一篇主要讲的是：星期二晚上，杰克在自己的枕头下面发现了一张写满了出走两个字，纸条上的第一道指示是抛开功课，开始准备出走工作。到了第二天早上，克劳迪娅和杰克按照计划，一样像往常一样坐上了校车，到了学校后，克劳迪娅和杰克将腿卷起来，头弯下去，司机就找不到他们了，克劳迪娅和杰克就按照计划假装去上学，然后再逃掉所有的课，因为书包没有书，乐器盒里也没有乐器。

他们伏在座位上，身下是书包，喇叭盒和小提琴盒。然后克劳迪娅假装自己是一个盲人，只能听觉，触觉和嗅觉去感知世界。听了这个介绍，你们想去看看这两个姐弟后来发生了什么吗？想知道就自己去买吧。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六

我觉得这是一本奇怪的书！其它书都是一个个链接在一起的故事，而这本书则是一个故事里面又包含着另一个故事。读了这么有趣的故事，每一个故事内容都使我感到很欣喜很神奇，每读一篇故事我都会在心底暗暗地想：如果真有这样的奇迹，那么就让我也来见识见识。

天方夜谭里有一个故事是令我最觉得有意思的：三个苹果的故事，国王在一条河水中发现了一个箱子，就在这时，国王叫士兵快点打开箱子，士兵们打开箱子，发现了一个女尸体，国王看后大发雷霆，赶快叫人去搜查，这才又有了一个故事。

当时这个女人还在世的时候，有一次这个女人生了一场大病，一定要在她床头放三个不同的苹果，她才吃得下喝得下，这个女人的老公找了三天才找到三个不同的苹果，可她还是不吃不喝，就在这时，一个黑奴把所有关于女人的老公找苹果的故事说给了这个女人的老公听，并说他才是女人的老公，而黑奴手中又有一个苹果，他说是这个女人给他的，女人的老公就以为是他老婆喜欢这个黑女，所以就把她杀了装进了一个箱子里。

哎……这个老公真是冤枉了她老婆，一切罪孽都是这个黑奴造成的，果然，黑奴被国王杀死了。

这本书里的童话故事让我领悟到：做人要诚实，不能占别人的便宜，应该自己努力争取。也明白了遇到问题时不要紧张，害怕，只要努力，任何困难都有解决的办法。我想：我们努力应该让自己的能力得到淋漓尽致的发挥，让我们的生命充

满奇迹！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七

我喜欢读书，妈妈给我买了很多适合学生阅读的国际大奖小说，每一本书都有一个精彩的故事，深深吸引着我，每天我都会抽时间阅读，每周读一本小说，并写下读书笔记，《天使雕像》是我这周阅读的，它讲的是一个有趣的冒险故事。

在美国的一个普通家庭里，有许多孩子，克劳迪娅是这个家里最大的孩子，于是所有的事情都由她来做。慢慢地，克劳迪娅厌倦了像这样千篇一律的生活，于是她叫上自己富有又小气的弟弟杰米，精心策划了一场离家出走。他们来到纽约市的大都博物馆，在防守严密的博物馆里度过了心惊胆战的一个星期。在这期间，博物馆里展出的`天使雕像，深深吸引了克劳迪娅，她决定要弄清这座雕像出自谁人之手，她和弟弟克服种种困难，最后终于查出了雕像出自米开朗琪罗之手。

这本书告诉我们，只有坚持才会有收获，以后我也要向克劳迪娅和杰米学习，不论遇到什么境况，都要坚定自己的信念，让自己有足够的自信。这本书也很有趣，姐弟俩的幽默对白，更让这个故事显得妙趣横生。由此我想到我的生活，每天上学放学做作业也有些枯燥，我也幻想着能去冒险，可是我不舍得离开温暖的家，离开爸爸妈妈，但是我可以读书，把自己幻想成书中的主人公，就可以有各种各样的精彩的生活。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八

“雄鹰振翅威震长空，无命无情优胜劣汰。”

这是我阅读过天命一书的感想。

《天命》一书乃是我国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的获奖作品之一。这本书叙述了一个十分感人的故事：母鹰霜点拥有两

只小鹰，一只是领养的强健小鹰，名为黑顶。还有一只瘦弱名为红脚杆，是她的亲生儿子。

当时正值冰天雪地，食物奇缺。望着自己那深凹进去的肚皮，又看了看两只嗷嗷待哺、饥肠辘辘的小鹰，母鹰咬了咬牙，狠了狠心，决定扔只小鹰在山下去引诱一条两米长的眼镜蛇。但牺牲谁呢？她在亲情与实力中苦苦纠结，她当然希望自己的亲生孩子能活下来，但母爱是无私的，是广阔无垠的，最后，她选择放弃了自己的亲生孩子，因为她明白只有能生存下来才是王道。这就是大自然铁打不动的法则——弱肉强食。

经过一番战斗，食物有了，但孩子却死了。这一顿饱食，让黑顶茁壮成长，数年后，它成了一只展翅高飞的雄鹰，成为鹰的传奇。

我的内心已是汹涌澎湃，为了一只优秀的猎鹰而放弃自己了的儿子，这是一种无私的母爱，没有一点私心，这是一种伟大的母爱，不带一点间隔。抛下自己的孩子，把活的机会给了别人，这只有最崇高、最无私的母亲才会做到。她的心中没有任何私心，只有这片草原的未来。在黑顶的身上，寄托着霜点的思慕与企盼，理想和追求。

没有雄鹰的天空，是寂寞的天空，是没有灵性的天空，为了种族的繁衍，她值得这么做。

弱肉强食是鹰的天命，是大自然的法则。雄鹰振翅威震长空，天命无情优胜劣汰。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九

这几天我读了《一千零一夜》这本书，我认为这本书的内容很不错，《天方夜谭》的内容包括语言，童话，爱情故事，冒险故事。名人轶事等，主要反映了中古时代的阿拉伯和亚洲一些国家的社会制度和风土人情。

《一千零一夜》又称《天方夜谭》，是阿拉伯著名的民间故事集，主要采用东方文学中常见的大故事套小故事的形式，显示了古代阿拉伯人高度的智慧和丰富的想象力，具有浓厚的生活气息和鲜明的民族特色，它是阿拉伯人民宝贵的文学财富，深受阿拉伯和世界各国人民的喜爱。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十

武侠小说历来被排斥在高推文学之外，我却对它情有独钟。早在孩提时代，那些浪迹江湖、除暴安良、扶贫济困的“大侠”形象就在我心中深深地扎下了根。我羡慕他们，我钦佩他们。许多人都认为那太不现实，太荒谬，但我却固执地赞赏这种超现实主义的英雄、神话般的人生，在某种程度上这也寄托了我的人生理想。

所有武侠小说中，我最喜欢读的要算《天龙八部》，喜欢它的原因，是因为喜欢乔峰——这个丐帮帮主。当我如醉如痴地看完《天龙八部》，掩卷沉思，不由感慨地说：“乔峰，你是真正的君子！”同派弟兄陷害他，想尽一切办法杀他，他没有抖白，没有幕怒，只希望查明真凶，洗清罪责，却不在乎兄弟的无情与枉屈；在女色面前，他仍是一腔正气，大义凛然，毫不动摇；当他发现自己这个从小长在宋国的帮主是个契丹人时，多少憎恶与仇恨的目光一齐投来，所有的人都把他当罪人，却从未想过他为两国做出的贡献；契丹王用金钱和高官厚禄来诱惑他，他义正词严地拒绝了；在生死存亡的最后时刻，他用生命挽救了一场战争，挽救了无数的生命。乔峰死了，但他的精神万古流芳！

乔峰的人生，像一次在汹涌澎湃的大海上的远航，航程漫长而曲折，有数不尽的险滩暗礁，但这一切更有力地反衬出乔峰的光明磊落、乔峰的坦荡忠诚。卑鄙小人一次次制造挑衅和事端，身边的暗流漩涡随时随地出现，但他那正义的熊熊烈火，却不折不挠永不停息地燃烧着，惊涛骇浪、波谷浪尖尽显英雄本色。



“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这是一种多么高尚的品质。司马迁刚直不阿，留下了照耀千古的史家绝唱；闻一多大义凛然，语写了《最后一次讲演》这令人荡气回肠的正义之歌，他们都拥有正直坦荡的'人生，而乔峰的人生也毫不逊色于这种壮丽与伟大，他是那种泰山压顶色不变，海啸扑面胆不战，重权压身志不改的人。这就是大丈夫，真君子。

在当今这个物欲横流的社会，多少人失去自我，被金钱和权势所迷惑，在他们心中只有钱、权、势，为了达到不可告人的目的不惜出卖朋友、出卖家人、出卖国家，甚至出卖尊严和人格。他们简直是金钱的奴隶，权力的附庸！

醒醒吧！朋友们，不要再执迷不悟，快快清除心灵的污垢垃圾，为我们灵魂的栖息地寻找一方净土。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十一

抬头仰望飘在蓝天的白云微风，在这晴朗的季节里，寻找一份属于自己的恬静和安逸。

云似棉花。

风是轻纱。

这一片蔚蓝一路延伸向远远的大海，那迎面扑来的咸咸海风，让我终于找到了夏季的感觉。朦胧的夏雨中，是谁，触动了断了的弦？是谁，在路的尽头等待。

是你。是我。

嘴角微微翘起，脸上那一抹无奈笑。

降临而来的地方，是浩瀚的宇宙角落里的蔚蓝迷宫。每一个

寻梦的孩子一直在等待，等待着走出蔚蓝迷宫，找到传说中的天空之城。每一个孩子都有着一样的旅程，但每个人都有着不同的经历。只有真正有梦孩子，心中的亮点才会变成黑暗里的灯，引领你走出纵横交错的蔚蓝迷宫。渐渐地，路的尽头出现了一个光点。

出口！

那就是出口！

一座只充满梦想的岛屿。

相信那神秘的力量就隐藏在你的身边。就在此刻，我突然有某种预感——原来，那就是寻梦旅程的终点——天空之城。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十二

在草料场一次冲级的修行，被gm残暴的双手打断了，在一次去wc的途中，我被送到了监狱，我抱终天之恨，从1-48级中我没有进过一次监狱，不知道怎么出去，我开始垂头丧气，监狱长看见俺；小伙子看你不坏人啊，你怎么跑这里来了，我也不想啊，我也不知道怎么就进到这里了，哦，小伙子看你本性不坏，我送你出去把。

万岁，我大声欢呼起来，我被监狱长送到了苏州，我一看人山人海，问旁边的'大哥哥；你们在干什么那，我们在组队刷棋局，经验丰富，适合你这种级比较低的刷，说完骑着雄鹰飞走了，听见经验丰富，我高兴啊，我自己创建一个队伍，第一次刷不懂的规矩，管他三七二十一乱组，有80的有20的。

80的马上气死勒，和我们这些小家伙刷，他估计没有经验，反而20的高兴，有人带他。

.....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十三

两天读完《天龙八部》，加上《笑傲江湖》《神雕侠侣》《射雕英雄传》，这半年是把小时候爱看的tvb金庸武侠剧原著都读完了。

《天龙八部》看的很爽，文学性一般吧，有些情节很值得回味，有些情节巧的感觉胡诌八扯。段誉和王语嫣在杏子林磨坊和西夏枯井底甜蜜，乔峰独闯聚贤庄和少林寺武林大会豪迈。《天龙八部》真是个悲剧啊，哪个角色没沾上妻离子散家破人亡。算来算去，可能只有西夏公主最幸福，青春年少三夜风流终与虚竹成眷属。段誉也算幸福，虽然父母于眼前自杀，终究实现理想超级备胎转正得佳人相伴，还有一大群亲朋好友陪伴。其他人在旁人看来都很凄惨。

乔峰顶天立地却无处立足只能一死，阿朱为爱献身青春早逝，虚竹初识父母就见父母死在眼前，也不能留在最热爱的'少林寺。王语嫣虽然与最爱自己的人在一起了，将来也必定是皇后独享专宠，但终究不是从小到大心心念念的第一选择。其他人更加没有善终无人得偿所愿。做人第一选择做乔峰，第二选择做段正淳，一个有豪情，一个有柔情，一个有气概，一个有才华，都光明磊落铁骨铮铮。论风流倜傥，第一属无崖子，第二是段正淳，第三算慕容复。

## 天狼星下读后感篇十四

清爽的风儿吹遍神州，这个时节捧着书看真的惬意，于是，我津津有味地“啃”完了一本“大故事连小故事，小故事连大故事”的《天方夜谭》。

《天方夜谭》是世界各国人民熟知的阿拉伯经典文学作品。是一个幻想故事世界，人们一看，便会在此尽情遨游，还会有风路转，柳暗花明的奇感。定会让你在字里行间流连忘返、我喜欢《天方夜谭》里的《阿拉丁和神灯》的故事，因为阿

拉丁靠的是一颗不气馁、勇敢的一颗心来夺得幸福的。

我之所以喜欢阿拉丁这个人物，以为阿拉丁是一个只知道吃喝玩乐的'穷小孩，一次偶然的机会，在一个魔法师的引导下，他得到了一盏神灯。在自己的努力之下，他过上了幸福的生活。我觉得人不仅要靠运气，还要靠自己的智慧，不然的话，一旦失去了神灯，就没办法了。

总之，这本书里的童话故事让我领悟到：做人要诚实，不能占别人便宜，应该自己努力争取。也明白了遇到问题时不要紧张，害怕，只要努力，任何困难都有解决的办法。我想：我们努力应该让自己的能力得到淋漓尽致的发挥，让我们的生命充满奇迹！